



即時發佈 – 2016 年 2 月 15 日

限期過後，親自登記及投票需要 2 種身份證明

## 2 月 16 日是選民登記的最後限期

- 選民可在網上作首次登記或辦理更改地址或姓名。網上系統開放至 2 月 16 日星期二晚上 11 時 59 分。使用該網上系統的選民必須持有有效的伊利諾州駕駛執照或州身份證。
- 網站 [chicagoelections.com](http://chicagoelections.com) 提供郵寄表格。表格蓋有 2 月 16 日或之前的郵戳將會獲接受及處理。
- 位於 69 W. Washington St. 的芝加哥市選舉委員會將於 2 月 16 日星期二為最後一刻親自登記的人士提供特別時間，從上午 8 時直至晚上 11 時 59 分。
- 於 2 月 16 日後在所有提前投票地點及於選舉日在您所屬的分區投票站將會提供親自登記服務。親自登記需要 (1) 在登記的同時投票及 (2) 兩種身份證明，其中至少一種載有您目前的地址。可接受的身份證明種類詳列於網站 [chicagoelections.com](http://chicagoelections.com)。
- 注意：現時只有 17 歲並於 2016 年 11 月 8 日年滿 18 歲的人士現在可登記及為 3 月 15 日初選投票，儘管他們於初選日還未滿 18 歲。

登記投票的人必須是：美國公民；於 2016 年 11 月 8 日或之前至少年滿 18 歲；及於選舉日前在該分區至少住滿 30 天。

已經以其目前地址登記的芝加哥市選民不需有任何行動。選民可使用選委會的網站 [chicagoelections.com](http://chicagoelections.com) 在“您的選民資料”系統查核其登記狀況。

# # #